

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2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会议由董事长赖凯先生召集并主持,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过各位董事认真审议,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,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,在风险可控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,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.8亿元(含本数)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稳健型、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,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,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止。

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表决结果:7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,合理利用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,根据

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，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，拟使用不超过35,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（含超募资金）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满足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，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止。

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，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1日